

宝清县供销社联合社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预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第三部分：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按照《宝清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宝编办[2003]24号），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要职责为：

（一）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政府的方针、政策，向各级政府反映农民的合理要求，协调与政府有关部门及其它社会组织的关系，提出有关发展合作社事业的政策建议，维护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二）制定全县供销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三）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副产品、农业生产资料、烟花爆竹和社办工业及农村商业等经营管理进行指导，大力开拓农村市场，促进城乡经济一体化、农业产业化进程，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有组织地进入市场。

（四）负责指导本系统供销组织、队伍建设和人才资源开发，不断提高农民社员和职工队伍素质，贯彻民主办社原则，加强系统的组织联合与合作。

（五）负责全县供销企业的社有资产的经营管理，保障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宜。

（七）机构设置：根据职能配置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七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理事会办公室、财会审计股、人事劳资股、合作指导股、经济发展股、保卫股、党委办公室。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七个，分别为理事会办公室、财会审计股、人事劳资股、合作指导股、经济发展股、保卫股、党委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 0 个。

理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与理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

组织协调县社有关科室就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协助县社领导协调机关工作；负责重要文件的起草、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会议决定的事项及领导交办任务和督办工作；负责文秘、政务信息、档案资料、打字、通讯、保密及机关保卫工作；承担监事会办公室职责。

人事劳资股

负责县供销合作社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负责县供销联社机关及县直公司、基层供销合作社的人事管理、劳动工资、社会保障、机构编制、职称评聘、人员调配、人力资源开发及政策性安置等工作。

合作指导股

宣传贯彻党和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反映基层、农民的合理要求；开展调查研究，培育总结，推广典型；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通过建立村级综合服务组织，兴

办专业合作社和协会等途径参与农业产业化建设；指导县直公司和基层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增强企业活力，开展政治思想工作；负责法制建设，法律咨询和供销合作经济理论研究与交流，劳动竞赛和社团工作；负责全系统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

经济发展股

负责编制全县供销合作社系统年度、五年、长远期总体规划；指导系统购销业务及外经外贸工作；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按国家和省、市、县的有关政策经营，储备国家委托商品化肥、农药、烟花爆竹；组织全系统的大型商品交易，招商引资活动；搜集、整理商品供求信息，提供咨询服务；指导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商品生产基地与集贸市场，组建龙头企业，参与农村产业化建设；负责全系统的安全生产、物价管理、精神文明建设及救灾等项工作。

财会审计股

组织实施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和税务、信贷以及审计的法规和制度。指导全系统财务、会计及审计工作，推动财务管理的科学化。指导、监督全系统的社员服务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社有资产的经营，保障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负责机关经费管理，直属企业和基层供销合作社财务管理及经营状况审计工作和商流统计报表工作。

保卫股

负责全县供销合作社系统安全统筹工作；检查指导全系统仓库，货场及经营场所的管理、安全生产和保卫工作；负责接待来信来访和直属单位内部综合治理。

党委办公室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及系统内领导班子建设；负责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管理工作；指导全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做好工会、妇女、共青团、计划生育工作及老干部管理工作。

三、部门人员构成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总编制人数 19 人，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3 人。离退休 40 人。与 2020 年对比，在职实有人数减少 1 人，其中行政编制减少 1 人。

四、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范围为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局本级全部收入和支出。

第二部分：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预算公开表包含附件有：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第三部分：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50.95 万元，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14.3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57 万元，同比减少 17.06%。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0.95 万元；支出包括：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0.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5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宝清县供

销合作社联合社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250.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0.95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57 万元，同比增加 17.06%。增加主要原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0.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6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加 13.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12 万元。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5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55 万元。与上年预算 214.38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17.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0.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6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加 13.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12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50.95 万元。收入包括：经费拨款 249.55 万元，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 万元；支出包括：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0.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50.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50.95 万元。2020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14.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4.3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57 万元，同比增加 17.06%。其中：

1、2160201 商业服务业的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49.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36.93 万元，增加 12.11 万元，增加 8.84%。主要原因是：去年调资。

2、2160201 商业服务业的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1.4 万元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电商网络运行项目。

3、20805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4.0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25.74 万元增加 18.34 万元，增长 71.25%。主要原因是：去年离退休调资。

4、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2.09 万元，比上年数 20.17 万元增加 1.92 万元，增长 9.52%。主要原因是去年退休人员调资。

5、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1.59 万元，比上年预

算数 19.91 增加 1.68 万元，增长 8.44%。主要原因是去年退休人员调资。

6、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7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1.63 万元增加 1.12 万元，增长 9.63%。主要原因是去年调资。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 249.55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83.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9.4 万元、津贴补贴 50.65 万元、奖金 10.6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7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7.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9 万元、印刷费 0.3 万元、手续费 0.03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取暖费 4.1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 万元、差旅费 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8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44.08 万元、医疗费补助 13.79 万元、奖励金 0.01

万元。

4、项目支出 1.4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 249.55 万元，项目支出 1.4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83.9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140.67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30.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75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9.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8.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27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7.89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13.81 万元、离退休费 44.08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部门经济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跟上年预算数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相同，主要原因是：按预算管理要求，严格控制此类开支，公务用车已停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7.73 万元，其中：办公费 0.9 万元、印刷费 0.3 万元、手续费 0.03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取暖费 4.1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 万元、差旅费 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万元。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月1日，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账面固定资产总值56.32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价值54.11万元，共有车辆0台，价值0万元，其中：科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台，其他车辆0台。共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中：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他资产价值2.21万元。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度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4万元。项目为：电商网络运行项目1.4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宝清县宝清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品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供销社的行政事业支出及商业物资和

供销社专项补贴支出。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品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如办公费、邮电费、小车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